

#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##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390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叉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厂房(自编号厂房一、厂房二、厂房三、厂房四、厂房五) 项目代码: 2017-440114-34-03-000123
建设位置	花都区炭步兴华路25号
建设规模	厂房(自编号厂房一),总建筑面积:7401平方米,地上1层:7401平方米;厂房(自编号厂房二),总建筑面积:7409平方米,地上1层:7409平方米;厂房(自编号厂房三),总建筑面积:1799平方米,地上1层:1799平方米;厂房(自编号厂房四),总建筑面积:3323平方米,地上3层:3323平方米;厂房(自编号厂房五),总建筑面积:2785平方米,地上3层:2785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79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18复21B078、079、080、081、08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附件：1.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

2.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 1 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3 月 29 日

---

抄送：花都区局不动产登记中心

---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---